

##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禾材料”、“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特殊普通合伙制企业，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具有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等，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全球知名会计网络RSM国际在中国内地的唯一成员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2008年12月25日，注册地址为合肥市蜀山区怀宁路288号置地广场A座27-30层，执业人员具有多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经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有合伙人132人，首席合伙人肖厚发；注册会计师1018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445人。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共计

105,772.13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82,969.0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46,621.72 万元;2019 年为 210 家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涉及的主要行业<sup>1</sup>有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汽车及零部件制造、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电气机械和器材、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专用设备、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服装、家具、食品饮料)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租赁和商业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相应的审计收费为 25,290.04 万元,包括为 210 家 A 股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其中为 138 家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7 亿元;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发生相关民事诉讼。

## 3. 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纪律处分 0 次。

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同一客户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 1 次;1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同一客户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 次;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不同客户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 (二) 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黄晓奇,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 年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业务审计 12 年,先后为多家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各项证券服务业务,200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签署过金禾实业、晶方科技、

---

<sup>1</sup> 按照证监会行业分类,下同。

兴业股份、信盟装备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琚晶晶，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 年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业务审计 6 年，先后为多家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各项证券服务业务，2015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签署过润禾材料、金富科技两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牛晓咪，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 年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业务审计 4 年，先后为多家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各项证券服务业务，2017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签署过润禾材料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郁向军，中国注册会计师，1998 年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业务审计 23 年，先后为多家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各项证券服务业务，2001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签署或者复核过四创电子、博迈科、纽麦特、志成股份、润禾材料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 2. 诚信记录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黄晓奇	无			
2	琚晶晶	无			
3	牛晓咪	无			
4	郁向军	无			

## 3. 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拟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 审计收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0 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的审计费用为 70 万元，定价原则是依据市场定价，较上一年审计费用增长 7.69%。

为保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与审计机构根据市场行情协商确定其 2021 年度审计费用，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1 年 3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 2020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职，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的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发表了意见。

审计委员会查阅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认可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应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能够为公司提供专业审计报告，并就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形成了书面审核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 1. 事前认可情况

经查阅，独立董事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诚信良好，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工作严谨，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公司与股东利益，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服务。其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情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因此，我们认可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为保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为公司

提供各项审计及相关服务，我们同意将《润禾材料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在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时，我们将对该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在表决时投赞成票。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后，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 独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能够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表现出良好的执业操守，较好地完成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其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情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公司本次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为公司提供各项审计及相关服务，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一致同意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报备文件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4.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5.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6.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

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6日